**关于2014年秋季学期期末考试**

**本科教学督导巡查的通知**

各学院（部）、各位教学督导：

根据《云南大学教学督导工作条例》、《云南大学本科学生成绩考务管理规定》，为加强管理，严肃考风考纪，保障期末考试工作顺利进行，现组织校院两级本科教学督导进行期末考试巡查工作。

1、巡查时间：本学期第19周。

2、组织方式：**校级督导巡查工作由学校教学评估办公室组织，*院级督导由各学院（部）组织。***

3、巡查方式及要求：考试期间，教学督导深入各考场巡视、检查，及时发现并解决考试中出现的问题，对考试的组织、管理、监考工作提出改进意见。填写《云南大学本科期末考试教学督导巡查记录表》，巡查工作结束后，将记录表送交教学评估办公室。巡查中遇到异常情况请联系呈贡教学办（周海燕老师：13888298780、65931662、65931647），或教学评估办公室（65031499）。

云南大学本科教学督导团

教务处·教学评估办公室

二○一四年十二月二十五日